**关于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高级）课程报名的通知**

各部、处、办、二级学院：

 教育部于2014年3月发函，批准增列我校成为中国政府奖学金留学生培养院校，使得我校在来华留学生教育方面跻身“国家队”行列，但同时对我校的留学生教学工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

我校分别于2014年9月、2016年1月选派了汉语教师赴北京语言大学参加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中级）课程培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为更好地提高我校对外汉语教学水平，国际交流学院（留学生办公室）拟于2016年7月选派相关学院的教师和留学生管理人员赴北京语言大学进行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高级）课程的培训。

一、报名要求

报名教师必须已经取得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中级）证书。

二、培训时间

 暂定2016年7月15日——8月1日。

三、培训内容

课程共分三个模块，分别为国际汉语实用教学法系列、教学技能理论与实践、课堂教学观摩与案例分析，采取导师帮带的方式，强调培养教师的国际汉语教学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

课程考核通过，由北京语言大学颁发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高级）证书。

四、报名时间

 请有意愿的老师于2016年4月15日前将报名表交至国际交流学院（留学生办公室）204室周怡老师处，联系电话：39225295。由于涉及相关教学安排，请务必在截止日前报名。

国际交流学院（留学生办公室）

2016年3月25日

**北京语言大学国际汉语教师教学能力（高级）课程**

**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所属学院 |  |
| 专业 |  | 承担课程 |  |
| 个人教育经历 |  |
| 申报理由 |  |
| 所属学院意见 |  签字（盖章）： 日期： |
| 国际交流学院（留学生办公室）意见 |  签字（盖章）： 日期： |